涞水县义安镇人民政府
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以来，义安镇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国家、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本着“实事求是、政务公开”的原则，把政务公开与政府各项工作联系起来，自觉接受广大群众监督，不断增强干部队伍素质，提高为民服务水平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扎实推进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更新、发布我镇政府信息，确保依法、准确、及时地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严格执行国家和省、市、县信息申请公开有关规定。2024年，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发生因违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而出现投诉、复议、诉讼的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以组织领导为保障，统筹政务公开事宜。始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、精心组织，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层层有人管、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，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二是以工作制度为遵循，强化主体责任落实。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审查程序，细化责任清单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分管领导负责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指导、审核把关，保证信息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等相关政策规定，保证公开内容真实有效。三是以为民服务为目的，依法开展信息公开。按照规定和要求，坚持“依法有据、严谨规范、慎重稳妥”的原则，积极完善公开流程，不断规范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，促使信息公开更具体、全面和透明化，提升为民、便民、惠民的服务能力和水平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统一部署要求，积极配合县政府网站做好相关栏目维护工作，强化栏目信息发布管理，及时更新充实政务信息，做到公开信息权威准确，获取便捷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规定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和常态化监管，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，保证政务信息发布规范性、及时性和科学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5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	0	0	0	0	0	0	0

		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1.信息公开类型及内容覆盖不够全面。

2.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.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把群众最关心、反映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，保证信息公开内容的多样性、全面性。

2.加强学习和培训。加强对全体干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，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提高信息公开队伍业务水平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完整性、准确性和时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4 年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